

专利统计简报

2010 年第 20 期（总第 96 期）

国家知识产权局规划发展司

2010 年 11 月 13 日

统计交换

日本特许厅知识产权调查情况介绍

【摘要】 本文对日本特许厅知识产权调查的发展状况及其特点做了简要介绍，详细介绍了 2009 年日本特许厅知识产权调查结果，并重点关注了其工业产权的实施状况。调查结果表明，日本“电机制造业”的知识产权从业者人数，知识产权活动费以及专利权拥有量均为本国最多，知识产权从业者人数达到 17.8 人，知识产权活动费为 4 亿 5900 万日元，专利权拥有量超过 20 万件；日本国内知识产权利用率逐年稳步提高，2009 年专利权、外观设计权和商标权的利用率分别达到 51.5%、63.4% 和 64.3%，“金属制品制造业”的专利权利用率最高，超过 68.0%。

一、日本特许厅知识产权调查简要介绍

（一）日本特许厅知识产权调查的发展状况

为了对日本知识产权政策规划的基础资料进行整理，掌握该国个人、法人、大学等公共研究机构知识产权活动的实际情况，日本特许厅于 2002 年起开展了知识产权调查工作。调查工作从 2004 年起步入常态化，每 3 年进行一次“通盘调查（普查）”以及“样本调查（抽样调查）”相结合的大规模调查，期间的两年只单独进行“通盘调查”。迄今为止，调查结果已经应用于知识产权推进计划（知识产权战略本部）、产业结构审议会（经济产业省）和日美欧三方统计会议资料。

（二）日本特许厅知识产权调查的特点

1. 调查对象

调查对象针对日本全国的个人、法人、大学等公共研究机构，调查对象数目 2008 年为 7608 人，2009 年为 7625 人。

2. 抽样方法

抽样方法是抽取在 2 年前的发明专利申请，实用新型注册申请，外观设计注册申请，商标注册申请中任何申请超过 5 件以上的个人、法人、大学等公共研究机构。

3. 调查内容

调查主要针对“有关知识产权部门的活动状况”，“有关工业产权制度的利用状况”和“有关工业产权的实施状况”等内容展开。

4. 调查时间

2008 年度调查时间为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2009 年度调查时间为 8 月 28 日至 9 月 30 日。

5. 调查方法

调查采用问卷形式，调查路径是日本特许厅（专利局）直接针对调查对象，发放和回收调查问卷均采用邮寄方式。

6. 调查问卷构成

以 2008 年和 2009 年知识产权调查为例，调查问卷分“单一产业申请类别表”和“单一产业资金类别表”两大类，每类均含 12 个表格。

“单一产业申请类别表”和“单一产业资金类别表”中均设置了“单一产业申请类别”的销售款、营业收入、普通收入、就业者数目、研究相关的就业人数、研究费用、知识产权财政部门的活动情况、工业产权

制度的利用情况以及工业产权的实施情况等相关调查内容。

7. 调查公布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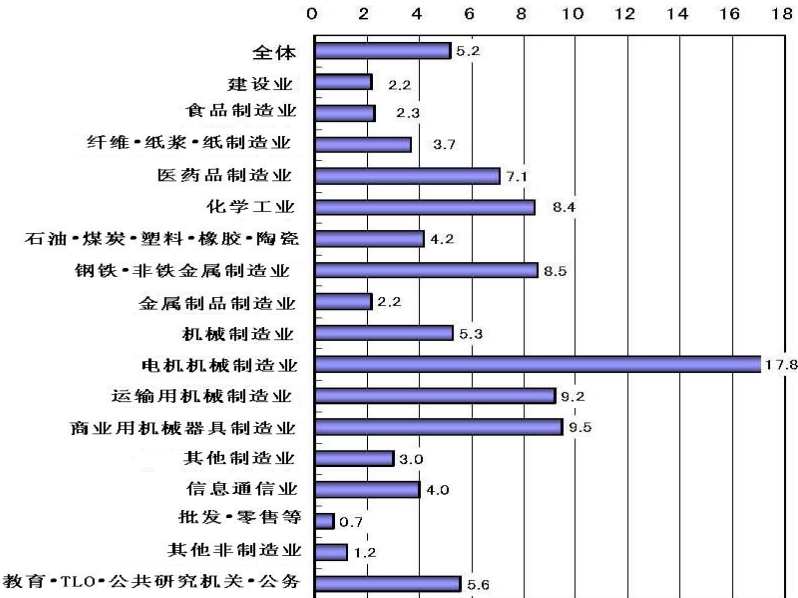
调查结果的公布主要是两种形式，其一是在专利局主页上公布，其二是将调查结果印制成出版物（印刷物），上述出版物可在特许厅（专利局）图书馆，各经济产业局专利（特许）室及冲绳综合事务局专利（特许）室和国立国会图书馆中阅览。

二、2009 年日本特许厅知识产权调查结果介绍

本文以 2009 年日本特许厅知识产权调查为例，在调查对象中，地址不明等有 165 件，调查单被实际传送的数量为 7460 件。其中回收了 3841 件，相对于被传送给调查对象的数量回收率为 51.5%。通过合计、推算的方法对调查数据进行处理和分析，调查结果介绍如下：

（一）单个企业（等机构）知识产权从业者¹数量状况（平均值）

图 1 按行业的单个企业（等机构）知识产权从业者数量（平均值）



¹ 知识产权从业者不仅包括企业（等机构）中从事与通过工业产权的发掘而获得权利、维持权利有关业务的人员，还包括从事与知识产权管理、评价、交易、实施许可、诉讼等相关业务的人员，以及从事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规划、调查、教育、会计、行政等用于支持知识产权活动所必需业务的人员。而且，由于该调查的对象是提出过专利申请的人员，因此，没有成为调查对象的代理人、律师等法律界人士、特许厅的审查官、注册调查机关（等机构）中的现有技术文献调查人员、知识产权法学者等人士不包含在内。

各行业单个企业（等机构）知识产权从业者数量中，“电机制造业”最多，为 17.8 人（见图 1）。此外超过全体平均数（5.2 人）的行业依次为“商业机械器具制造业”（9.5 人），“运输机械制造业”（9.2 人），“钢铁·非金属制造业”（8.5 人），“化学工业”（8.4 人），“医药品制造业”（7.1 人），“教育·TL0·公共研究机构·公务”（5.6 人）和“机械制造业”（5.3 人）。

（二）知识产权活动费（平均值）

图 2 按行业的知识产权活动费（平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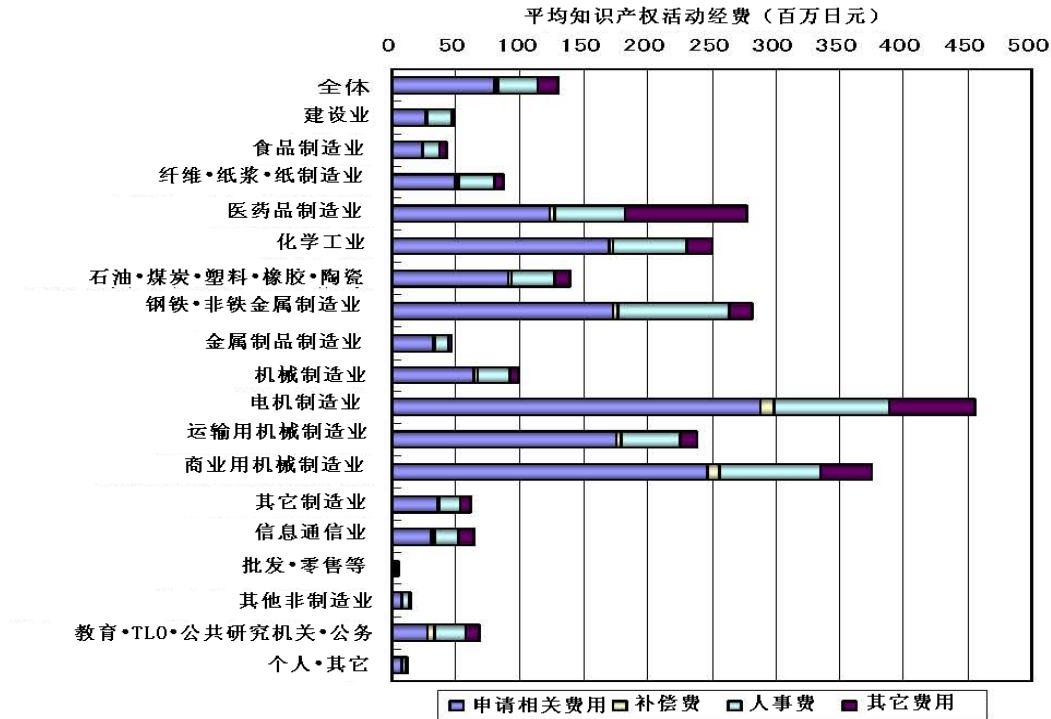


图 2 表示各行业的知识产权活动费的平均值中，“电机制造业”达到 4 亿 5900 万日元，位居第一位，其次是“商业机械器具制造业”（3 亿 8510 万日元）以及“医药品制造业”（2 亿 8670 万日元）。

从知识产权活动费明细上看，各行业申请相关费用占总活动经费的比例最大（见表 1）。

表 1 按行业的知识产权活动费明细（平均值）

行业	样本数	平均知识产权活动经费（百万日元）				
		总计	申请相关费用 ²	补偿费 ³	人事费 ⁴	其它费用 ⁵
全体	3663	132.2	81.0	2.7	30.2	16.1
建筑业	110	48.3	27.2	1.5	17.7	2.0
食品制造业	228	44.1	23.6	0.4	13.6	5.8
纤维·纸浆·纸制造业	66	86.5	50.0	2.4	27.8	6.4
医药品制造业	86	286.7	123.3	3.4	56.1	94.5
化学工业	227	259.8	170.5	2.7	57.3	19.9
石油·煤炭·塑料·橡胶·陶瓷	224	140.4	91.5	2.3	33.4	12.7
钢铁·非金属材料制造业	82	281.5	172.6	3.9	87.4	17.5
金属制品制造业	149	47.4	32.0	0.9	11.5	2.8
机械制造业	219	115.3	64.8	1.9	26.2	6.4
机械制造业	378	459.0	288.5	9.8	90.6	67.3
运输用机械制造业	139	238.6	175.9	3.9	45.0	13.8
商业用机械器具制造业	90	385.1	247.0	8.7	79.5	40.4
其他制造业	236	58.9	36.4	0.6	16.4	7.6
情报通信业	170	65.3	31.1	1.8	19.1	12.2
批发·零售等	528	5.0	3.2	0.0	1.5	0.2
其他非制造业	317	15.2	7.7	0.4	5.6	1.4
教育·TLO ⁶ ·公共研究机构·公务	252	67.7	27.9	5.4	24.0	10.5
个人·其它	162	11.8	7.8	0.1	3.0	1.4

（三）工业产权的实施状况

1、专利权的利用状况

日本企业等拥有的国内专利权件数呈逐年增长的趋势，2006 至 2008 年度增长了近 10 万件，年均增长 4.7%（见表 2）。

²申请相关费用：通过工业产权的发掘而获得权利、维持权利所需费用（包含代理人费用等的外包费用。来自他人的让与除外）。

³补偿费：根据企业等制订的补偿制度（职务发明规定等），支付给发明人、创作者等的补偿费用。

⁴人事费：与企业等中从事知识产权业务的人员的雇用相关的费用的最新会计年度总额。

⁵其他费用：不包含在上述 3 个分类中的费用（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规划、调查、教育等其他经费、与知识产权相关业务所必需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或出租费用）。

⁶TLO：即 Technology Licensing Organization，是日本经济产业省、文部科学省根据 1998 年 5 月颁布的《大学等技术转化促进法》在大学设立的技术转化机构。

表 2 日本国内专利权拥有量的变化（全体推算值）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8 年度
国内专利权拥有件数	1, 036, 868	1, 086, 802	1, 136, 566
利用件数	515, 560	544, 785	584, 994
未利用件数	521, 308	542, 017	551, 572
防卫目的件数	319, 828	328, 467	334, 564

其中国内专利权利利用率也呈现增加态势，继 2007 年度利用率（利用件数/拥有件数）超过五成后，2008 年度该数值继续增加，达到 51.5%。此外，2006-2008 年用于防卫目的件数的比例均维持在 30%左右。

2、外观设计权的利用状况

表 3 表示日本企业等持有的国内外外观设计权件数的变化情况。2006 至 2008 年度权利拥有件数减少近 4 千件，同时利用率均在 65%上下浮动，防卫目的件数的比例维持在约 25%。

表 3 国内外外观设计权拥有件数的变化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8 年度
国内外外观设计权拥有件数	242, 090	240, 737	238, 136
利用件数	160, 467	161, 536	151, 062
未利用件数	81, 623	79, 201	87, 074
防卫目的件数	60, 467	59, 937	59, 596

3、商标权的利用状况

2006 至 2008 年度，日本企业等持有的国内商标权件数逐年降低，2008 年度比 2007 年度拥有件数减少约 5 万件，然而，国内商标权利用件数却呈现逐年增长的情况，2008 年度商标权利用率达到 64.3%（见表 4）。

表 4 国内商标权拥有件数的变化

	2006 年度	2007 年度	2008 年度
国内商标权拥有件数	1,557,651	1,525,765	1,475,855
利用件数	887,037	936,783	948,700

4、按行业划分的国内专利权拥有状况详细分析

图 3 按行业划分的国内专利权拥有件数及利用率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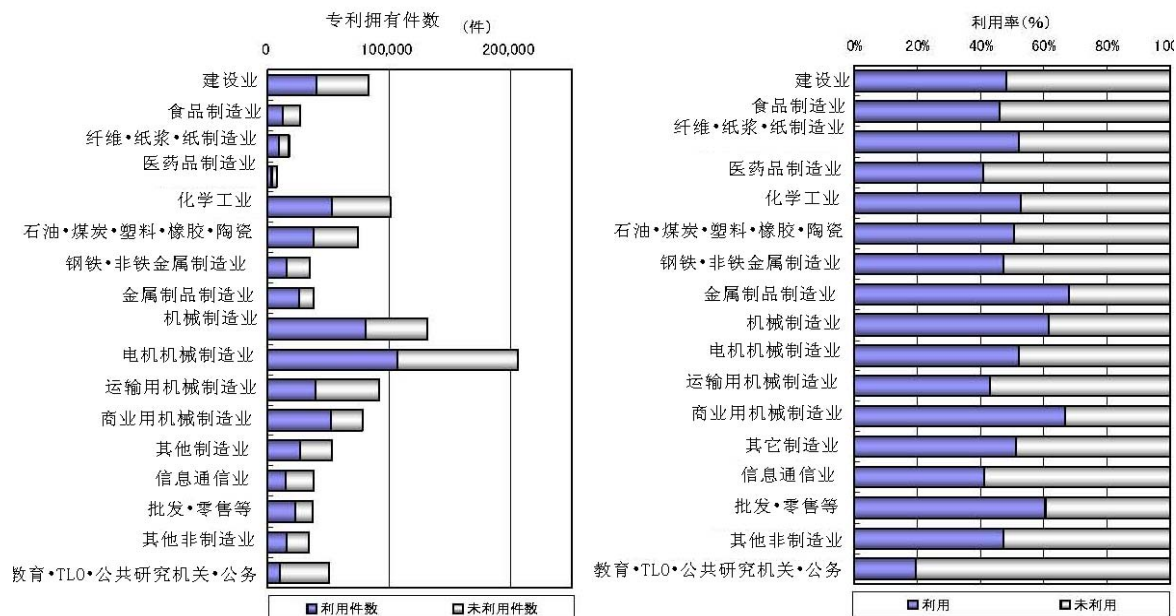


图 3 表示日本企业等持有的按行业划分的国内专利权件数及利用率的分布情况。“电机制造业”的拥有件数超过 20 万件，位居首位。其次是“机械制造业”、“化学工业”和“运输机械制造业”。如果查看权利的利用状况，则“金属制品制造业”的利用率最高，达到 68.0%；之后依次是“商业机械器具制造业”和“机械制造业”（见表 5）。

表 5 按行业划分的国内专利权拥有件数及利用率明细表

行业	对象数 ⁷	国内权利拥有件数			
			利用件数	未利用件数	利用率
全体	67,239	1,236,566	584,994	551,572	51.5%
建筑业	2,414	83,339	40,211	43,127	48.3%

⁷ 对象数：由于不表示个人，对象数总和与全体不符。

食品制造业	3,116	26,862	12,340	14,522	45.9%
纤维·纸浆·纸制造业	1,470	17,528	9,144	8,384	52.2%
医药品制造业	413	7,834	3,186	4,648	40.7%
化学工业	1,050	100,847	53,206	47,641	52.8%
石油·煤炭·塑料·橡胶·陶瓷	1,843	74,058	37,400	36,658	50.5%
钢铁·非铁金属制造业	425	34,244	16,172	18,072	47.2%
金属制品制造业	1,495	37,964	25,827	12,137	68.0%
机械制造业	2,415	130,713	80,484	50,229	61.6%
电机机械制造业	2,332	205,524	106,902	98,622	52.0%
运输用机械制造业	708	91,733	39,417	52,316	43.0%
商业用机械器具制造业	949	78,353	52,205	26,148	66.6%
其他制造业	2,281	52,506	26,803	25,702	51.0%
情报通信业	3,185	37,601	15,471	22,129	41.1%
批发·零售等	14,941	37,104	22,444	14,660	60.5%
其他非制造业	7,844	33,372	15,721	17,651	47.1%
教育·TL0·公共研究机关·公务	1,044	50,045	9,650	40,394	19.3%

三、中日知识产权调查活动对比分析

近年来，为配合《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实施，国家知识产权局也连续开展了多次全国专利运用状况调查，详细调查了我国专利权实施情况。为了实现取长补短，进一步提高专利运用状况调查的水平，特将国家知识产权局与日本特许厅的知识产权调查活动进行对比分析：

一是两国调查对象基本相同。均针对个人以及企业、高校等公共机构。全部采用邮寄调查问卷进行调查，但我国问卷数量及回收率均明显高于日本，2009年我国的问卷数量为40622件，回收率高达87.8%，而日本的问卷数量为7460件，且回收率仅为51.5%。

二是两国调查方法大同小异。日本每3年进行一次普查与抽样调查相结合的大规模调查，期间的两年只单独进行普查；我国的调查有时采用普查（2009），也有时采用抽样调查（2008，2010）。同时日本侧重于对发明专利申请，实用新型注册申请，外观设计注册申请和商标注册申

请中任何申请超过 5 件以上的个人、法人、大学等公共研究机构进行调查。

三是中日均聚焦于专利利用（运用）情况，我国调查涵盖范围更广。日本近几年的调查包括了“有关知识产权部门的活动状况”，“有关工业产权制度的利用状况”和“有关工业产权的实施状况”等内容；我国从 2008 年开始在聚焦专利运用的同时，也涵盖了专利的创造，保护及管理，同时每年有所侧重，如 2009 年的调查重点关注了专利的对外申请。

四是日本调查结果的公布形式多样。其一是在专利局主页上公布，其二是将调查结果印制成出版物（印刷物），上述出版物可在特许厅（专利局）图书馆，各经济产业局专利（特许）室及冲绳综合事务局专利（特许）室和国立国会图书馆中阅览，上述公布形式值得我国借鉴。

本期责任编辑：刘磊

《专利统计简报》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联系电话：（010）62083242，62083890

联系人：王晓浒、于大伟、刘磊
E-mail 地址：guihuasi@sipo.gov.cn